

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, 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志东先生主持,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, 实际出席监事 3 名, 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)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 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, 监事会认为: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实际需要, 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, 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, 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, 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(2023 年 8 月修订)》等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66)。

2、会议以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, 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, 监事会同意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、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

067)。修订后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12 月 9 日